

## 准研究生暑期临时住宿申请表

导师信息	姓 名		学 院		联系方式		学生照片
准研究生 信息	姓 名		性 别		联系方式		
	研 究 生 学 号		身 份 证 号				
	本 学 院		本 科 辅 导 员				
申请理由 及承诺	<p>本人现已录取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，因_____原因，申请临时住宿，期限为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(最晚退宿时间 8 月 20 日 16: 00)。</p> <p>本人承诺：</p> <p>1、遵守学校有关学生宿舍管理的各项规定。</p> <p>2、退宿时确保寝室卫生干净、设施设备完好以及水电费结清，并将全部个人物品带走，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本栋值班室办理验房和退宿登记手续。如未结账就退宿，产生费用由导师负责结账。在最后期限未办理退宿手续者，寝室内物品因清扫、维修、寝室另作他用等原因造成的损失由申请人自行负责。</p> <p>3、临时住宿期间，宿管中心通知调整宿舍或由于其他原因需提前退宿时，必须遵循规定执行。</p> <p>4、临时住宿期间，因故暂时不住宿者，需主动到值班点登记。</p> <p>5、凡不遵守以上规定的，一经发现，立即收回寝室并取消申请人的临时入住资格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名：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
导师意见	<p>导师签名：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		
录取学院 意见	<p>该生系我院 2018 级研究生新生，将于 2018 年 9 月完成新生报到手续，现因导师科研需要，安排其临时入住。为了维护学校的正常秩序，确保学生宿舍的安全和规范管理，临时住宿学生应严格遵守学校有关学生宿舍管理的各项规定。临时住宿学生在住宿期限内不具有电子科技大学学籍，其管理由导师和录取学院负责。若临时住宿学生在最后期限未办理退宿手续者，寝室内物品由录取学院和后勤保障部共同进行处理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      学院暑期值班电话：_____ 学院盖章     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</p>						
宿舍服务 中心意见	<p>我部门负责提供物业服务，若临时住宿学生出现特殊情况，我中心将立即告知学院。按照学校相关要求，安排学生入住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               寝室：_____ 宿舍服务中心盖章                 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</p>						

**【说明】**临时住宿学生持本表、录取通知书、校发证件（学生证或准考证）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1 份、一寸照 1 张到后勤保障部宿舍服务中心（清水河校区硕士 5 组团旁，沙河校区风华餐厅旁 003 号办公室），办理临时住宿手续。办理完成后，本表交后勤保障部宿舍服务中心留存。